

甘肃省发电

发电单位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

签发盖章 何士周

等级 平急 · 明电 甘组电明字〔2020〕37号 甘机发 号

关于申报 2021 年省级重点人才项目和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项目的通知

各市州党委组织部、兰州新区组织部，省委各部门、省级国家机关及各部门、各人民团体组织（人事）部门，省属企事业单位党委，部分中央在甘单位党委组织（人事）部门：

按照省委人才工作总体安排，根据《甘肃省重点人才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》（甘组通字〔2018〕84号，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规定，现就申报 2021 年省级重点人才项目和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项目及项目实施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省级重点人才项目

1. 申报范围和名额

紧紧围绕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，立足本地区本部门人才队伍建设实际，突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，六支重点人才队伍建设及支撑十大产业发展，创新创业和青年人才培养，科技创新、技术突破和技能人才培养等方面，择优推荐省级重点人才项目。

每个市州可推荐 2-8 个市级单位项目（含县市区项目），由市州党委组织部审核把关并排序后统一上报；每所省属高等院校、省属科研院所、省属具有科研能力的企业最多推荐 3 个项目；其他省直部门最多推荐 1 个项目（其中，省卫健委、省政府国资委从系统内可最多推荐 6 个项目）。对于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将给予重点支持，不受项目数量申报限制。已申报 2020—2022 年省级重点人才项目库和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项目库的项目可继续参加立项评审，不再重复推荐申报。此次项目申报应向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单位适度倾斜。

2.项目形式

以“人才+项目”、“人才+基地”、“人才+产业”的形式组织上报，发挥人才项目特色优势，防止做成单纯的科研课题或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。

二、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（团队）项目

1 推荐人选条件

推荐人选应具备以下条件：（1）政治素质好，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；（2）创新创业能力强，有较强的专业精神和较高的专业水平，发展潜力大；（3）40周岁以下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或年龄35周岁以下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。

注重推荐能助力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和十大生态产业发展的应用型人才（团队）。优秀青年人才较为集中的创新创业项目，也可以以团队形式上报。各市州推荐上报的人选中，要有适当比例的非公经济领域优秀人才。曾参加过“西部之光”和“陇原之光”培养计划的人才，以及曾挂任科技副县长的科技人才、参加新冠疫情防控一线人员，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。

2.推荐范围和名额

从全省企事业单位、在甘注册的各类非公经济领域在职人员或团队带头人，具有较大发展潜力的学术技术骨干或团队负责人中进行遴选。省属高等院校和具有科研能力的省属企业、下属单位较多的省直部门（单位）最多可推荐4名人选和1个团队；市州最多可推荐3名人选和1个团队；其他部门和单位最多可推荐2名人选和1个团队。

三、申报形式和截止时间

由项目推荐单位通过网上《甘肃省重点人才项目管理信息系统》统一填报项目申报书，原则上不接收线下纸质版项目申报书，申报网址为：<https://zzb.gskeju.cn>。填报过程中的技术问题，请与

项目平台建设维护单位联系。请于 10 月 13 日前完成网上填报工作，逾期系统关闭后将无法填报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省级重点人才项目是各地各单位培养人才工作的重要措施，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严格审核把关，切实做到择优推荐。

二是确保项目质量。各地各单位要着眼本地本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实际需要，加强调查研究，认真开展征集评审工作，对拟定项目要组织专家论证可行性，确保高质量申报人才项目。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为一年，项目资金申请额度要符合客观实际。要创新思路、转变观念，推荐一批重大项目，我们将集中资金进行重点扶持。

三是认真填报申报书。申报项目经批准立项后，实施单位填报的项目申报书即为各方的项目合同，是实施项目的法律依据。各申报单位一定要加强谋划研究，认真填报项目申报书，做到严谨规范、客观准确。

省委组织部联系人：李小亮、李鹏，0931-8928978

项目平台建设维护联系人：蒙杰，0931-8817548

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

2020 年 10 月 21 日